

臺北榮譽國民之家 110 年廉政會報召開情形摘要表

開 會 時 間 地 點	110 年 9 月 30 日 (週四) 上午 9 時 00 分至 10 時 10 分 行政大樓三樓會議室					
主 席	家主任劉化宇					
出 席 委 員	廉政會報委員： 陳委員玉麒(副首長)、鞠委員宗顯(副首長)、 吳委員福圓、洪委員嘉妙、康委員傑弘、劉委員葆怡、 邱委員存蔚兼執行秘書。					
列 席 人 員	劉冠華護理長、史恩華護理師、高雅婷護理師、 高立倫堂長、游如安堂長、張純嫻堂長、王柏鈞輔導員、 李筱琳堂長、吳佩宜堂長、莊碧宜堂長、楊裕仁社工員、 黃孟翌組員、沈志超組員、許先志組員、毛哲生組員等 列席 15 人。					
議 題 案 件 數	專 題 報 告	3 案	討 論 提 案	0 案	臨 時 動 議	0 案
重 要 議 題 案 由 及 裁 示 (決 議) 事 項	<p>本次會議流程依序為：主席致詞、本家 110 年廉政楷模頒獎、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及主席指(裁) 示執行情形、本家廉政工作執行情形綜合報告、專題報告、臨時動議、長官指導及主席結論等，會議內容摘錄如后：</p> <p>壹、主席致詞：</p> <p>二位副主任，各組室主管及與會同仁，大家早安。廉政會報設置之目的，在於透過會報方式，深入研析機關內部廉政風險，落實內稽內控，深化預防工作，以健全機關體檢機制，協助機關穩健施政，成為促進廉能政治的重要平臺。本次會議由政風室、輔導組及祕書室分別針對「110 年內政部戶役政資料系統使用與管理專案稽核」、「110 年財產報廢作業專案稽核」以及「樹木管理作業」等議題進行專案報告，就是希望透由各單位內控的檢討作業，協助機關降低廉政風險，賡續精進本家照顧榮民之任務，期勉同仁大家共同努力營造一個安全、溫馨、廉潔的家園。</p>					

	<p>貳、本家 110 年廉政楷模頒獎： 主席裁示：恭喜保健組史恩華護理師於擔任養護一堂堂長期間，任勞任怨，盡心盡力，為榮民伯伯服務付出有目共睹，並且從本會及所屬機構共薦報符合廉政楷模資格者 52 人中脫穎而出，榮獲本會 110 年廉政楷模實至名歸，希望大家以史恩華護理師為榜樣，樹立廉潔典範，持續涵養本家廉潔家風。</p> <p>參、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及主席指(裁)示執行情形報告。</p> <p>肆、本家廉政工作執行情形綜合報告。</p> <p>伍、專題報告： 一、「110 年內政部戶役政資料系統資料系統使用與管理專案稽核報告」與檢討精進作為。 二、「110 年財產報廢作業專案稽核報告」與檢討精進作為。 三、「樹木管理作業」檢討精進作為。</p> <p>陸、臨時動議：無。</p> <p>柒、長官指導： 陳副主任玉麒：因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，本家 110 年廉政規範與法紀教育專案宣導，改以數位線上課程學習方式進行，尚未完成「廉能政府與廉政倫理規範」及「公務員法律責任及案例說明」等 2 門課程之同仁，應儘速完成線上課程。</p> <p>捌、主席結論： 為了確切掌握機構廉政風險，各業務單位應利用廉政會報平台，針對本家廉政風險議題提案報告及討論，落實風險管理作為，並提供具體、精準、可行的建議，提升施政效能，發揮廉政會報的功能。此外，各項法規隨時在更新檢討修正，同仁也應確實掌握有關業務職掌事項之最新法令及作業規定，而非僵化墨守舊有規範，才能使同仁不致誤觸規定而遭致懲處。其餘廉政業務，也請同仁們配合推動，謝謝各位。</p>
<p>後 續 執 行 情 形</p>	<p>上開會議紀錄及列管事項，業以 110 年 10 月 14 日北家政字第 1100005276 號書函發本家各組室遵照辦理，賡續掌握各項辦理進度，持續追蹤管考中。</p>

承辦人：邱存蔚

職稱：主任

電話：(02) 26732618

臺北榮譽國民之家 110 年廉政會報



家主任親自主持廉政會報



家主任頒獎給代表本家當選本會 110 年廉政楷模



政風室綜合報告



秘書室專題報告